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65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所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执行人	冻结时间	轮候期限	冻结原因
康平公司	是	72,147,400	15.80%	5.63%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8-24	36个月	合同纠纷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康平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康平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56,637,4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56,637,3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其累计被司法冻结公司股份456,637,4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轮候冻结246,2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8.93%,即将被司法拍卖132,360,000股;仲维光持有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其累计被司法冻结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此次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 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上述相关股东均未收到其他方关于司法轮候冻结事项的法律文书或通知。

3.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轮候冻结数据表；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